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1-055
债券代码：149047　　债券简称：20 合力 0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暨增补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李德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德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李德军先生辞任后仍在本公司任职。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李德军先生在担任职工代表监事一职期间所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李德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402,50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规定，李德军先生承诺在其就任是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继续遵守以下限制性规定：

1、李德军先生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2、在李德军先生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李德军先生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后，将导致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比例低于法定要求。为保证监事会的结构符合相关法律要求，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的职工代表投票表决，补选徐爱民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徐爱民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徐爱民先生简历

徐爱民，男，汉族，1972 年 12 月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历任公司综合部副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山东合力泰化工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综合办副主任、纪委委员，现任山东合力泰化工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办公室主任、团委书记。

徐爱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1-056
债券代码：149047　　债券简称：20 合力 0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津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为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支持和监督作用，参照行业、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基本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 15 万元人民币（含税）；现场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予以 5000 元人／次（含税）的参会津贴，按月发放。与会间的差旅费及按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其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独立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执行。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是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并结合行业、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等综合因素制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独立董事津贴，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1-046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合力泰	股票代码	0022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狄陟	陈海元、李谨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 23 号升龙环球大厦 51 层	山东省沂源县城南外环 89 号、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 23 号升龙环球大厦 51 层	
电话	0591-87591080	0591-87591080	
电子信箱	zqdb@holitech.net	zqdb@holitech.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行业领先的智能终端核心部件的制造商和方案商，根据下游不同终端产品的定制化要求，为客户提供产品设计、研发、制造全个环节的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主要产品包含显示类产品（OLED/TFT/TN/STN/ 电子纸等）、光电传感类产品、柔性线路板、5G 材料及应用产品等，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智能穿戴、智能零售、智能汽车、智能制造等诸多领域。本报告期内，公司荣获 2020 年（第 34 届）电子信息竞争力百强企业第 52 名，2020 制造业领航企业，《财富》中国 500 强等多项荣誉。

2、公司主要产品

数字化是未来社会发展的趋势，5G 使得智能终端将遍布人们生活的每个场景。“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了数字经济七大重点产业、十大应用场景，公司产品和业务覆盖十大应用场景的多个场景。

（1）消费电子

根据机构预测手机市场将回暖，5G 手机将成为国内手机市场的绝对主流，从出货量翻倍的并喷状态分析，5G 换机潮已然降临。

公司为以智能手机为主的通讯设备提供显示类产品、光电传感类产品、柔性线路板、5G 材料等电子类全产业链部件，产品获得了国内外一线品牌客户的认可。公司积极投入研发，对 AMOLED 产品进行了产能布局，并对 Mini LED、Micro LED、折叠屏等新型显示产品进行了技术布局。公司跟随行业发展潮流，不断满足移动通信技术发展过程中的智能硬件需求，完善 5G 智能生活的底层构建。

公司前述产品还应用于平板电脑、智能家居、医疗设备等领域。在 2020 年疫情初期，公司作为电子测温枪、红外体温检测仪的核心部件供应商，积极复产复工，全力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2）智能穿戴

根据 IDC 发布的可穿戴设备报告，在目前智能穿戴设备中，智能手表是显示部件主要应用领域，机构预测全球智能手表的出货量将持续增加。

公司在同行业中较早进入智能穿戴领域，一直高度关注智能穿戴行业发展，公司拥有一支总人数超过千人的专职智能穿戴研产销团队。多年来持续导入 BOE、小天才、歌尔、小米、小寻、佳明等行业内知名客户，迄今已多次获得优秀服务商称号，并得到众多智能穿戴客户的肯定。

（3）智能零售

在无线网络、人工智能、国际国内零售商巨头、云端服务商的推动下以及疫情时代防疫常态化的背景下，智能零售模式已经被普遍接受并迅速推广开来。公司子公司兴泰科技成立于 2015 年，生产基地主要位于吉安市吉州区工业园，是一家专注于电子纸模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科技创新型企业，拥有一支专业的电子纸应用开发团队，对智能零售领域已经投入多年，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整套终端产品的配套解决方案，在电子纸产业链布局、资源、工艺、客户占有率等多个方面形成了强劲的核心竞争力，业务多年来持续增长。2021 年 2 月，兴泰科技与产业链上游知名公司 Eink、京东方联合发起成立了电子纸产业联盟，共同参与探讨国家及全球产业标准制定，利用自身优势对产业赋能。

（4）智能汽车

公司除了在智能电子制造领域提供全产业链解决方案，还积极利用自身已有产品及资源，拓展公司业务的宽度和广度。公司已通过了 IATF16949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并为比亚迪、上汽等知名汽车企业供货。随着全球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快速提升，对车载新型显示产品、光电传感产品、柔性线路板的需求也快速提升，公司顺应趋势发展，将智能汽车应用场景产品列为公司战略发展目标。

3、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1+N”经营模式，即对一个客户，服务 N 个产品；同时将一个产品，服务 N 个客户。

随着公司在智能终端部件产品的不断丰富，同时规划的相关产品及产能在快速提升中，公司持续为品牌客户提供包含触控显示、指纹识别、摄像头、FPC、5G 材料等 N 个产品，1+N 一体化供货的销售模式得到一线品牌客户的充分认可。

公司同步实行反向推动，利用公司优势产品，突破不同品牌客户，丰富公司客户群体。公司各产品已直接或者间接（通过 ODM 厂商）为国内外一线品牌提供服务及产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7,152,888,154.88	18,499,842,985.97	18,629,941,857.79	-7.93%	16,904,353,305.99	16,904,353,30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8,583,551.28	1,079,590,525.34	1,033,059,672.33	-401.88%	1,358,362,282.22	1,300,801,50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21,491,351.46	681,143,483.68	629,250,640.60	-627.85%	984,940,863.62	960,475,04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037,355.79	940,283,612.23	940,283,612.23	-148.39%	-361,377,320.78	-361,377,320.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	0.35	0.33	-403.03%	0.43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	0.35	0.33	-403.03%	0.43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77%	10.25%	8.88%	-38.65%	12.73%	12.25%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30,372,318,685.43	33,643,958,400.85	34,276,970,995.50	-11.39%	27,433,422,291.70	27,433,085,84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63,396,105.59	12,191,262,718.36	12,088,822,969.94	-26.68%	11,246,241,027.82	11,188,680,245.9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1、未入账费用调整

合力泰公司子公司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股权处置咨询费用、厂房租赁费用以及深圳市合力泰光电有限公司发生的物流运输费用未能正确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调增 2019 年其他流动资产 135,989.27 元，调增 2019 年应付账款 906,595.15 元，调减 2019 年应交税费 8,452,526.49 元，调增 2019 年其他应付款 64,985,622.60 元，调减 2019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9,406,051.88 元，调减 2019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7,303,701.99 元，调增 2019 年管理费用 56,350,176.60 元，调减 2019 年所得税费用 8,452,526.49 元。

2、政府补助调整

合力泰公司孙公司南昌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南昌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合力泰”）根据 2018 年 6 月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支付南昌合力泰厂房装修补贴资金 4,524.35 万元的相关文件，将上述 4,524.35 万元补贴款确认为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在 2018 年全额计入其他收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规定上述装修补贴款应确入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开始对相关资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时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将递延收益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调增 2018 年递延收益 38,935,251.39 元，调减 2018 年应交税费 5,840,287.71 元，调减 2018 年其他收益 38,935,251.39 元，调减 2018 年所得税费用 5,840,287.71 元，调减 2018 年未分配利润 33,094,963.68 元。

调增 2019 年递延收益 32,627,027.78 元，调减 2019 年应交税费 4,894,054.17 元，调增 2019 年其他收益 6,308,223.61 元，调增 2019 年所得税费用 946,233.54 元，调减 2019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7,732,973.61 元。

3、跨期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调整

合力泰公司子公司山东合力泰化工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存在部分销售已发货并经客户验收合格签收但未确认收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上述收入应当记录在 2019 年度。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调增 2019 年应收账款 126,781,350.59 元，调减 2019 年存货 110,714,414.50 元，调增 2019 年递延所得税资产 497,628.18 元，调增 2019 年应付账款 13,240,644.22 元，调增 2019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323,920.05 元，调增 2019 年营业收入 130,098,871.82 元，调增 2019 年营业成本 123,955,058.72 元，调增 2019 年信用减值损失 -3,317,521.23 元，调减 2019 年所得税费用 497,628.18 元。

4、递延所得税确认及所得税与实际申报差错调整

合力泰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合力泰光电有限公司、南昌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所得税费用与实际申报存在较大差异，子公司江西群泰科技有限公司未确认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得税费用未能正确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调增 2019 年递延所得税资产 8,659,072.34 元，调增 2019 年其他流动资产 6,863,358.22 元，调减 2019 年应交税费 1,331,663.41 元，调增 2019 年递延所得税负债 22,949,461.12 元，调减 2019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090,319.44 元，调减 2019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6,095,367.15 元，调增 2019 年所得税费用 5,005,047.71 元。

5、少数股东权益调整

2018 年度合力泰（美国）有限公司取得原少数股东持有的合力泰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49%的股权，合力泰公司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规定对上述事项进行会计处理。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调增 2019 年少数股东权益 14,631,625.72 元，调增 2019 年少数股东损益 2,314,065.31 元，调减 2019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2,317,560.41 元，调减 2019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4,631,625.72 元。

6、存货调整

合力泰公司未及时确认所有权相关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的存货，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调增 2019 年存货 531,672,218.49 元，调增 2019 年其他流动资产 69,117,392.06 元，调增 2019 年应付账款 600,789,610.55 元。

7、在建工程调整

合力泰公司将预付摄像头模组生产线项目的设备款列示于在建工程，应进行更正列式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调减 2019 年在建工程 315,967,254.48 元，调增 2019 年其他非流动资产 315,967,254.48 元。

二、具体的会计处理

追溯调整相关资产、负债以及损益等科目在财务报表的列报，将资产、负债、损益等科目准确反映在 2019 年期初及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该追溯调整影响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递延所得税资产、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递延收益、递延所得税负债、未分配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其他收益、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所得税费用等。

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对上述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对 2019 年期初及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对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科目的影响具体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应收账款	8,487,197,419.88	126,781,350.59	8,613,978,770.47
存货	5,184,348,006.43	420,957,803.99	5,605,305,810.42
其他流动资产	4,226,576,639.90	76,116,739.55	4,302,693,379.45
在建工程	1,451,352,629.94	-315,967,254.48	1,135,385,375.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473,359.25	9,156,700.52	205,630,059.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874,964.08	315,967,254.48	347,842,218.56
应付账款	3,890,048,670.40	614,936,849.92	4,504,985,520.32
应交税费	329,302,061.88	-14,678,244.07	314,623,817.81
其他应付款	903,784,975.50	64,985,622.60	968,770,598.10
递延收益	235,580,973.23	32,627,027.78	268,208,001.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286,927.04	22,949,461.12	109,236,388.16
未分配利润	4,259,004,070.06	-102,439,748.42	4,156,564,321.64
少数股东权益	1,438,166,733.41	14,631,625.72	1,452,798,359.13
营业收入	18,499,842,985.97	130,098,871.82	18,629,941,857.79
营业成本	15,335,379,110.68	123,955,058.72	15,459,334,169.40
管理费用	585,485,597.38	56,350,176.60	641,835,773.98
其他收益	188,766,770.60	6,308,223.61	195,074,994.21
信用减值损失	-245,914,856.98	-3,317,521.23	-249,232,378.21
所得税费用	111,448,718.92	-2,998,873.42	108,449,845.50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贵生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1-044
债券代码：149047　　债券简称：20 合力 0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届次：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会议通知时间：2021 年 4 月 14 日

3、会议通知方式：通讯方式

4、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8 日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

6、会议表决情况：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表决董事 11 人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为定期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编制了《2020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进行规范运作，并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并编制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的公司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结合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及相关资产实际状况，公司拟对应收账款、存货、商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议案及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进行规范运作，并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并编制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的公司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进行规范运作，并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并编制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的公司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结合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及相关资产实际状况，公司拟对应收账款、存货、商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议案及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同意就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调整前期合并财务报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鉴证意见。议案及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综合授信申请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完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业务需要，向各银行、融资租赁或其他授信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累计不超过 150 亿元人民币，最终以授信机构实际审批的信用额度为准，并由各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此权限内批准、签署相关借款合同及手续。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 2021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完成，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业务需要，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前，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在商业经营往来、金融授信申请等商业活动中提供合计不超过 150 亿元的担保额度。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议案及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1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经营管理层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以购买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理财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因上下游配套业务关系，公司需向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采购各种产品、商品、原材物料、旧设备，接受关联方有关生产、劳动服务、财务资助及其他金融服务等；同时公司也向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销售各种产品、商品等，拟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合计不超过 173 亿元。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议案及意见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陈贵生、黄旭晖、郑澍、马晓俊、李雷、林伟杰回避表决。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利害关系股东将回避表决。

14、审议通过《关于与公司 5%以上持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因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 5%以上股东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宁波中科毕普拉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原材物料并销售各种产品、商品，预计 2021 年度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累计不超过 18.2 亿元。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议案及意见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鉴证意见。议案及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为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支持和监督作用，参照行业、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基本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 15 万元人民币（含税）；现场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予以 5000 元人／次（含税）的参会津贴，按月发放。与会间的差旅费及按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议案及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严晖、潘琰、林立永、李璐回避表决。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在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 23 号升龙环球大厦 51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会议通知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1-054
债券代码：149047　　债券简称：20 合力 0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定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下午 3:00 在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 23 号升龙环球大厦 51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下午 3: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0 日

其中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0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存在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东，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任何需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东对相关议案的表决均视为对该相关议案的无效表决，不计入统计结果。

委托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东进行投票的其他股东，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有明确投票意见指示，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东不得接受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无明确投票意见指示的委托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 23 号升龙环球大厦 51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提案 1：《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提案 2：《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提案 3：《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提案 4：《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提案 5：《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提案 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提案 7：《关于 2021 年度综合授信申请额度的议案》

提案 8：《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 2021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提案 9：《关于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提案 10：《关于与公司 5%以上持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提案 11：《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提案 12：《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提案 9、10、有利害关系股东将回避表决；提案 8 为特别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重大事项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1 年度综合授信申请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 2021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与公司 5%以上持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2.00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8:30 至 12:00，13:30 至 18:00。

3、现场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 23 号升龙环球大厦 51 层公司会议室，合力泰证券部。

4、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来信或传真上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来信请寄：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 23 号升龙环球大厦 51 层公司会议室（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谨、吴丽明

电话：0591-87591080

邮箱：zqdb@holitech.net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17”，投票简称为“合泰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